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经核验,原披露公告中有部分内容需予以更正,相关内容如下:

更正前:

……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更正后:

……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股东大会通知的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公告请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对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0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观想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14:30 时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99 号 5 栋 1 单元 14 层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14:30 时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

董事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和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14:30 时。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99 号 5 栋 1 单元 14 层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提案 6.00、7.00、8.00、9.00、11.00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9:30-11:30,14:00-17:00。

2、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99 号 5 栋 1 单元 14 层。

联系人:易津禾

联系电话:028-85590402

传真:028-85590400

电子邮箱:investor@gxwin.cn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前来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前来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前来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前来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3)并提供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来信请寄: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收,邮编:61021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签到等手续,出席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者交通费、食宿费等自理。

6、网络投票期间,如出现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的情况,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的进行。

7、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若有变更将按规定另行通知。

8、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1213;投票简称:"观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代理出席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 / 本公司出席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 / 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委托书所列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具体见下表)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 / 本公司对表决事项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人 / 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8.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1.0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 / 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所持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附注:

1、本次会议,审议累积投票提案,需在相应表决栏内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审议非累积投票提案,需在相应表决栏内划"√"。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 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17:00 时之前以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28-85590400)送到公司(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99 号 5 栋 1 单元 14 层,邮政编码:61021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参会股东登记表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5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因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按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6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其中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等相关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的有关规定,为激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岗位职责,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结合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实际经营情况和绩效考核要求拟定《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具体任职岗位、主管业务,结合岗位工作和主管工作年度绩效和贡献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和办法领取薪酬。公司 2023 年度不设非独立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7.2 万元 / 年(税前)。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根据公司具体任职岗位,结合岗位工作年度绩效和贡献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和办法领取职务薪酬。公司 2023 年度不设监事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在公司具体任职岗位、分管工作,结合岗位工作和分管工作年度绩效和贡献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和办法领取职务薪酬。

4、其他事项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内离任的,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3 年度发生变更,被补选人员或聘任人员按接替岗位和工作领取薪酬。

(2)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履行审议程序情况

1、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监事薪酬方案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等相关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工作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并充分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能有效激励和督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行职责,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依据谨慎性原则,公司非独立董事对《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回避表决。公司《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编制与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同意将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等相关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7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技术改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技术改造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技术改造投资概述

公司为完善和提升装备和技术工艺能力,优化产品制造工序流程,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制定本技术改造投资计划。公司拟投资不超过 5,000 万元实施技术改造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和检验设备、建筑设施、信息化建设投资。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技术改造投资的《关于实施技术改造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技术改造投资计划。根据《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次技术改造投资计划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技术改造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技术改造计划的基本情况

为改善公司装备和技术工艺能力,优化产品制造工序流程,提高公司优势产品产能,进一步完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配套设施建设,公司拟投资不超过 5,000 万元实施本次技术改造。公司本次技术改造将在保证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实施。

公司本次技术改造投资计划涉及的具体项目的方案论证、建筑安装工程、设备选型与采购、设备安装调试、信息化工程的实施等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将结合行业市场需求情况授权公司董事长组织管理层进一步制定相关项目计划,并对上述技术改造投资计划的实施进行决策。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签署本次技术改造投资相关事项的具体法律文件。

三、技术改造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技术改造的目的

公司为改善公司装备和技术工艺能力,优化产品制造工序流程,提高公司优势产品产能,进一步完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配套设施建设拟定本次技术改造投资计划。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技术改造投资计划的实施将进一步改善公司装备和技术工艺布局,优化工序流程和效率,系统性提高公司产品质量保障能力和交付能力。本次技术改造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技术改造投资计划在未来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竞争风险、市场风险、技术风险、资金风险、产品制造成本上升等导致无法实现预期投资目标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技术改造投资计划的具体实施情况,积极采取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技术改造投资计划有利于改善公司装备和技术工艺能力,优化产品制造工序流程,提高公司优势产品产能,进一步完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配套设施建设。公司已经对可能存在的投资风险进行评估和防范。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8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267 人,其中 65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 233,952.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837.6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4,730.69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21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6,988.75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2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周文亮,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五洲医疗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富士莱、英力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文亮,周文亮为项目合伙人,基本信息详见项目合伙人信息。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远,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五洲医疗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金螳螂、富士莱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良文,199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科大讯飞、六国化工、国盾量子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周文亮、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远、项目质量复核人张良文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5、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需要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一致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从业资质、专业能力、独立性及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确认其与公司业务独立、人员独立,相关审计人员具备必要的资质,能够恪尽职守且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服务工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拥有良好的诚信记录,能够在执业中保持独立性,满足公司外部审计工作要求。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表现出了较高的业务水平和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业务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履职情况证明;

7、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3-020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

7、出席、列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5 月 1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观音路 2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8.00	2023 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	√
9.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二)提案审议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其他事项

1、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说明

会议提案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2、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 5、6、7、8、9 表决结果需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3、关联交易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 6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须在 2023 年 5 月 17 日 16:00 前送达公司,并进行电话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经济开发区观音路 2 号,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岚岚

联系电话:0556-5129657

电子邮箱:panll5588@hotmail.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经济开发区观音路 2 号,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46400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34

2、投票简称:五洲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若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及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__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	√	□	□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6.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7.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	□	□
8.00	2023 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	√	□	□	□
9.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委托股东姓名 / 名称(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附件三: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序号	项 目	详细内容
1	股东姓名/名称	
2	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身份证明号码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4	股东账号	
5	持股数量	
6	出席会议人姓名	
7	是否委托代理人	
8	出席会议人身份证明类型	
9	出席会议人身份证明编号	
10	联系电话	
11	电子邮箱	
12	联系地址	
13	邮编	
14	法人股东盖章/自然人股东签字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3-021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基本情况

1、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

2023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2、业绩说明会召开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举办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加会议。

二、公司出席会议人员

1、黄 凡 先生(董事长)

2、项炳义 先生(副董事长)

3、张洪瑜 先生(董事、总经理)

4、潘岚岚 女士(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顾 光 女士(独立董事)

6、季 宇 女士(财务负责人)

公司具体出席会议人员以实际出席情况为准。

三、会议问题征集

为便于投资者参加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增进对公司 2022 年度业绩的了解,公司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关于 2022 年度业绩相关问题。投资者可提前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提问。公司将在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3-022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的情况下,使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上述现金管理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和 2022 年 9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1、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认购方	签约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533 期-C23YK0104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23 年 4 月 19 日	1.3000% - 3.1500%	自有资金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日盈象天天利 1 号 C 款-AF20C3003	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3,000.00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3 年 1 月 21 日后可随时解付	-	自有资金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2951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3 月 6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1.4000% 或 2.8000%	募集资金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3013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3 月 16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1.4000% 或 2.8000%	募集资金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4557 期-C23V60119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	2023 年 4 月 8 日	2023 年 7 月 7 日	1.3000% - 3.1500%	自有资金

2、赎回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认购方	签约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实际收益(万元)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日盈象天天利 1 号 C 款-AF20C3003	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16,000.00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22 年 9 月 16 日后可随时解付	-	自有资金	126.96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310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400.00	2022 年 11 月 4 日	2023 年 2 月 4 日	1.4000% 或 3.2000%	募集资金	35.49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性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454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500.00	2022 年 12 月 8 日	2023 年 2 月 9 日	1.4000% 或 3.1000%	募集资金	18.73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2951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3 月 6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1.4000% 或 2.8000%	募集资金	5.75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3013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3 月 16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1.4000% 或 2.8000%	募集资金	1.73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533 期-C23YK0104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23 年 4 月 19 日	1.3000% - 3.1500%	自有资金	54.25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理财产品签约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应对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上述投资产品认购前经过严格的风险评估,产品均具有投资风险低、安全性高的特点。虽然认购投资产品经过严格的风险评估程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等的影响。

(2)上述投资产品的短期实际收益存在波动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开展认购和赎回操作。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应对措施

(1)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考虑资金的闲置时间和金额等情况,根据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负责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关注和分析投资产品的资金投向、投资进展等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财务部必须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多的投资回报,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前 12 个月内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认购方	签约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1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日盈象天天利 1 号 C 款-AF20C3003	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16,000.00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22 年 9 月 16 日后可随时解付	-	自有资金	是
2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1661 期-C22QM0101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000.00	2022 年 9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6000% - 2.9500%	募集资金	是
3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1764 期-C22QU0105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00	2022 年 10 月 1 日	2023 年 1 月 3 日	1.6000% - 3.0800%	募集资金	是
4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310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200.00	2022 年 11 月 4 日	2022 年 12 月 4 日	1.4000% 或 2.9000%	募集资金	是
5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310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400.00	2022 年 11 月 4 日	2023 年 2 月 4 日	1.4000% 或 3.2000%	募集资金	是
6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性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454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500.00	2022 年 12 月 8 日	2023 年 2 月 9 日	1.4000% 或 3.1000%	募集资金	是
7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533 期-C23YK0104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23 年 4 月 19 日	1.3000% - 3.1500%	自有资金	是
8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2951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3 月 6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1.4000% 或 2.8000%	募集资金	是
9	公司	中国银行太湖县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3013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3 月 16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1.4000% 或 2.8000%	募集资金	是
10	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4557 期-C23V60119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	2023 年 4 月 8 日	2023 年 7 月 7 日	1.3000% - 3.1500%	自有资金	否

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 0.00 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 8,000.00 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和期限。

七、备查文件

1、公司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购买理财产品文件及银行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